

通 報

109年3月31日

- 一、為慶祝本校49週年校慶，訂於109年4月24日舉行慶祝並表揚資深人員，凡至本校服務屆滿30、20、10週年之教職員工由本校及家長會頒贈感謝狀及紀念品各1份。
- 二、經本室及總務處清查，服務30週年、20週年、10週年名單如下：

(一)服務本校30週年人員：(79.8-109.7)計0人

(二)服務本校20週年人員：(89.8-109.7)計9人

劉〇伶主任、黃〇敏主任、蔡〇蒼主任、林〇伯教師、
林〇玲教師、林〇惠教師、陳〇玲教師、吳〇雯教師、
李〇芬教師

(三)服務本校10週年人員：(99.8-109.7)計1人

黃〇綦組長

以上若有舛誤漏列者，請於本(109)年4月9日下班前逕通知人事室或總務處補正。

